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雲泰表演廳 借用場地溫馨小叮嚀

115.08

(一) 場地基本資料：

1. 舞台尺寸(半弧形)：寬 17m、深 10m(至投影幕(R.P.)距離)、鏡框高 6.5m。
2. 觀眾席數量：1,407 席(一般 1383；無障礙席 12；陪同席 12)。
3. 舞台區：貴賓室 1 間(12 人)、演員準備室 3 間(8、7、2 人)。

(二) 舞台基本設備：

1. 無線手握麥克風 4 支、耳掛式麥克風 2 支、司儀台 1 座及舞台燈光全亮。
2. 投影幕 500 吋(R.P.) (HDMI Type-A 輸入、比例 16：9)、播放音樂(USB2.0 Type-A 輸入)，並請自備筆電，其操作位置於 2F 控制室或面對舞台右側。
3. 外加舞台專業設備，考量用電負載，建請一律接外接電力(規格：小美規母座，無提供端子盤)。
4. 本場地工作人員不擔任活動執行，僅協助指導設備器材之操作。若特殊需求請另聘專業廠商協助操作。

(三) 舞台、觀眾席、大廳及走道，安全注意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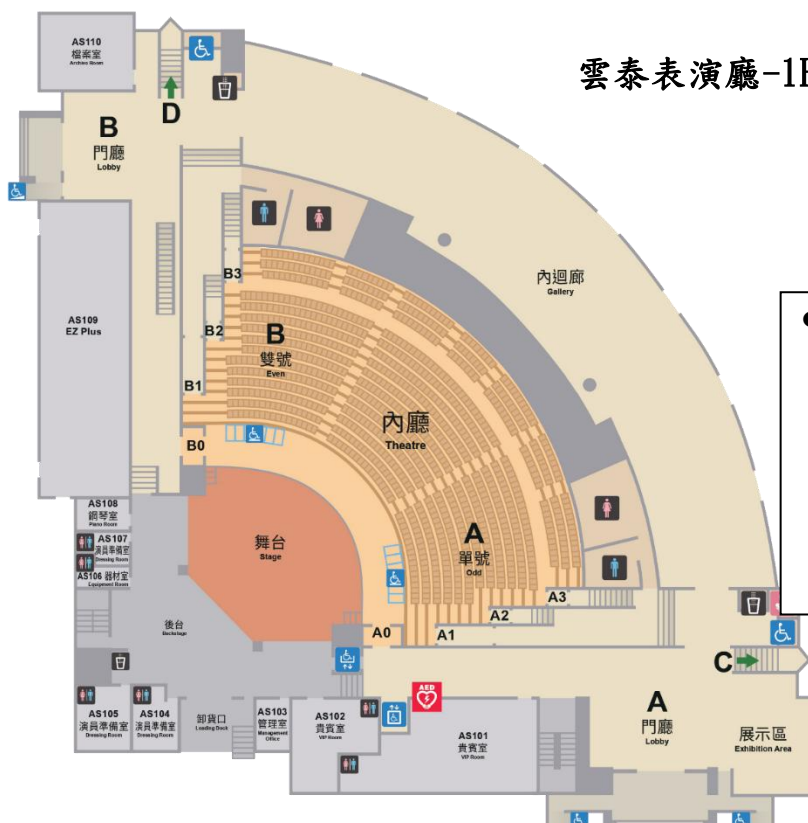
1. 舞台上如有懸掛紅布條需求，建議尺寸為 L10*H1m。
2. 觀眾席座位禁止黏貼任何之行為(含無痕膠帶)，建請使用硬字卡方式擺放，建議尺寸為 L22*H12cm。
3. 舞台(木質地板)架設 Truss、Layher、Led 屏幕等重物，務必做好舞台地板防護作業(厚度至少 1.5mm)，其搭設高度超過 2m 以上，請務必配戴個人防護具。
4. 舞台區(木質地板)與觀眾席禁止飲食，請勿攜帶食物、飲料(白開水允許)等入場。另舞台上鮮花佈置，務必把水倒乾淨，避免漏水而損壞木質地板。
5. 舞台上限用 PVC 膠帶(電火布)，禁止使用會殘膠之膠帶，舞台布幕嚴禁黏貼、穿刺任何物。
6. 舞台吊桿施工期間(安裝及拆卸)，請務必正確配戴個人防護具。
7. 大廳、走道任何佈置，不得影響觀眾進出之動線。另觀眾席進出門、走道及樓梯皆為安全逃生動線，設備禁止佔用或封閉。
8. 舞台外接電力(含一般插座)，敬請於每日離開場地時關閉及拔除，以利用用電安全。
9. 本場地室內空間於活動期間嚴禁使用無人機，以確保人員安全。
10. 其他安全事項，請依照本場地安全規範及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(四) 其他項目及聯絡資訊：

1. 工作人員管控，請配戴統一工作證(自備)或穿著統一服裝，並禁止攜帶非本次演出及工作人員進入後台區。
2. 本校停車收費標準 1 小時 20 元，當日最高 100 元計算。
3. 本校噴水池前迎賓看板 (LED 電視牆)：圖片檔(僅限*.jpg、*.png)、尺寸為 768*192 像素 (深色或黑底)，如有需求請於二週前提出申請。
4. 本校校園內(雲泰表演廳建築物之外區域)張貼標示牌、旗幟等，如有需求請於一週前請洽本校總務處事務組提出申請(05-5342601 #2422)。
5. 本校無提供有/無線網路服務，如有需求請洽中華電信付費申請(網速：300-500M) (客服專線 0800-080123)。
6. 本場地禁止商業營利行為，且為無菸校園：禁止攜帶危險物品、寵物及儀容服裝不整者進入(拖鞋)，敬請配合通知與會人員 (觀眾)。
7. 敬請於借用時間內將場地復原，且活動結束後協同場地管理員確認場地復原狀況(大廳前台、觀眾席、舞台及演員準備室...等)，其中活動所產生的垃圾、回收及廚餘等項目，請確實分類並請借用單位自行帶走 (本場地大門入口定點垃圾車時間為星期 1~6、回收車為 1、3、5，前述抵達門口約下午 4：40~50 之間)。
8. 各項場地詳細資訊、交通及校內停車，請至本校總務處網站或掃 QR Code。
9. 聯絡資訊：本校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
場地租借：林小姐，05-5342601 #2456
場地技術：曾先生，05-5342601 #2457



雲泰表演廳-1F 地圖



主辦/申請團體代表簽名

- 本欄位簽名即是同意遵守上述內容，並負責轉知工作人員；如有違反，本場館保有禁止使用權。

年 月 日